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度

桃園市總預算案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單位預算

(第 11-1冊)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第 6 頁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第 13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14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26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47 頁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49 頁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50 頁
(六)人事費彙計表-----	第 51 頁
(七)人事費分析表-----	第 52 頁
(八)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54 頁
(九)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第 55 頁
(十)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第 56 頁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	第 58 頁
(十二)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60 頁
(十三)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61 頁
(十四)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65 頁
(十五)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第 67 頁
(十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74 頁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表：

(一)機關主要職掌：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組織規程係依桃園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 6 條第 2 項規定訂定，並依該組織規程訂定下設風景區管理處。掌理本市觀光之發展、管理及行銷與規劃等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觀光旅遊局置局長 1 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置副局長 1 人，襄助局長處理局務。下設風景區管理處：

- 1.旅遊行銷科：大型旅遊行銷活動之企劃與執行、旅遊特色行銷推廣、旅遊資訊及國民旅遊宣傳等事項。
- 2.觀光技術科：觀光建設事業發展計畫規劃、觀光建设工程規劃與執行、促進民間參與觀光事業計畫之執行及其他與觀光工程相關等事項。
- 3.觀光管理科：旅館業、民宿、露營場、觀光遊樂業之輔導與管理、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溫泉取供事業經營許可與標章核發、旅遊服務中心設置與管理等事項。
- 4.企劃暨國際科：觀光政策擬訂、觀光整合發展規劃、觀光推廣企劃、國際觀光旅遊之交流、宣導、推廣、策劃與執行等事項。
- 5.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管理、資訊、法制、公關、研考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 6.會計室：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等事項。
- 7.人事室：辦理人事管理等事項。
- 8.政風室：辦理政風等事項。

(三)組織系統表：如附表一。

(四)預算員額表：如附表二。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 1.歲入部分：預算數 1 億 2,160 萬 4,000 元，決算數 9,831 萬 4,350 元。
- 2.歲出部分：預算數 4 億 5,399 萬 7,000 元，決算數 4 億 2,441 萬 7,513 元(含第二預備金)。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 1.歲入部分：預算數 3,545 萬 6,000 元，截至 113 年度 6 月底止，執行數 3,234 萬 8,350 元。
- 2.歲出部分：預算數 4 億 9,029 萬 9,000 元，截至 113 年度 6 月底止，執行數 1 億 7,945 萬 9,521 元。

三、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之概述：

- 1.舉辦特色活動與行銷宣傳，塑造魅力觀光品牌形象：

(1)辦理 2025 台灣燈會，展現桃園城市魅力及觀光特色，結合國際策展與藝術團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隊、環境地景的特色運用等多項元素，打造國際級之活動，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到訪。

(2)打造景點魅力及桃園旅遊品牌，加強跨局處合作，盤點桃園整體觀光資源，尋找地方特色並強化區域旅遊發展。

(3)整備主題旅遊，開發特色主題旅遊產品，與在地旅遊媒合，推廣桃園節慶活動及深度體驗旅遊。

(4)透過樂遊桃園觀光會報加強跨局處合作，盤點桃園整體觀光資源，尋找地方DNA 並強化區域旅遊發展，打造景點魅力及桃園旅遊品牌。

(5)整備主題旅遊，結合知名 IP 開發桃園特色遊程，並與在地業者媒合，推廣桃園節慶活動及深度體驗旅遊

2.跨域合作深化城市印象，推動桃園國際觀光行銷：

(1)基北北桃跨域合作辦理國際觀光產業推介媒合會及加強國際交流，擴大桃園國際知名度並協助業者引進觀光商機。

(2)加強與國外城市交流互動透過相互送客、體育交流及修學旅行等多面向觀光合作及辦理國外旅展、旅遊業者踩線推廣活動，行銷桃園多元觀光特色。

3.打造特色觀光城市，結合創意推動觀光發展：

(1)強化桃園特有觀光體驗，如龍岡滇緬文化、慈湖復古風情、萬聖搞怪裝扮、桃園變裝之城(COSTOWN)等項目之推動，並持續發掘、深耕桃園觀光特點之發展。

(2)運用桃園豆製品產業優勢，透過蔬食友善餐廳認證，塑造「植感桃園」的城市品牌新意象，同時結合蔬食遊程商品化，吸引國內外蔬食客群前來桃園，擴展桃園觀光新藍海。

4.推動友善東南亞旅客措施，營造東南亞遊客友善城市印象：

(1)為積極爭取東南亞觀光旅客來桃園旅遊，針對來桃園人數最多的泰國旅客，製作專屬泰文版的桃園觀光文宣，以期迎合東南亞旅客的喜好和需求。

(2)活動行銷積極導入東南亞語系同步宣傳，以符合目標市場之旅遊偏好規劃建議玩法，打造東南亞遊客友善城市印象。

(3)於桃園觀光導覽網中持續推動友善東南亞旅客政策，強化東南亞語系旅遊資訊及友善措施。

(4)針對旅遊服務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進行整體提升，並加強東南亞旅客友善及國際旅客服務，讓到訪桃園的旅客體驗到全新的桃園印象。

5.推廣桃園親子友善環境，建立親子旅遊城市目標：

(1)為增加桃園旅遊吸引力及有效串連觀光景點，將結合知名 IP 透過親子團體旅遊模式，打造桃園珍珠海岸具話題特色的遊程商品。

(2)運用國內旅展、社群等多管道宣傳平台，結合觀光工廠、熱門親子景點以推廣桃園親子旅遊。

(3)推動羅馬公路休閒廊帶營造計畫，橫跨桃園龍潭、大溪、復興及新竹關西區域，環繞石門水庫湖畔的綠色旅遊軸線，打造親子旅遊路線。

(4)強化旅宿業兒童遊戲場檢查，提供安全友善親子遊戲環境。

6.完善景區服務設施，打造友善旅遊環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1) 打造珍珠海岸沿線計畫，將竹圍、永安漁港塑造為「南北海岸雙心」，串聯桃園濱海潛力據點、創造區域性特色、吸引國際旅客、推動綠色旅遊及生態教育。
- (2) 推動大龍門整體規劃，以大漢溪作為串連旅遊景點之核心，挖掘地方故事、產業引導及地方潛在景點，結合多元類型觀光景點，推廣更多客製化的遊程。
7. 推動智慧觀光治理，以跨局處及跨域合作方式，解決觀光瓶頸議題：
 - (1) 導入智慧觀光大數據決策儀表板，整合市府各項觀光指標數據，並輔以多元的第三方數據。
8. 觀光旅遊服務升級，創造有感驚豔之旅遊服務：
 - (1) 新設 A12 桃園遊客中心提供桃園旅遊資訊，並整合觀光業者共同推出桃園捷運票券（1 日票或來回票）與熱門旅遊景點的旅遊套票、桃園專屬遊程等，讓旅客輕鬆暢玩桃園。
 - (2) 設立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結合民間資源，透過更具彈性的執行方式，推動桃園觀光建設、友善服務及行銷宣傳等，提升桃園觀光競爭力
 - (3) 辦理旅館民宿評鑑機制，建置民宿合法設立諮詢平台，並引入國際服務思維，重新定位包裝桃園旅宿品牌，協助觀光產業國際行銷，並透過市府各項活動綜整旅宿業者提供專案優惠，共同行銷宣傳。
9. 全方位貼心觀光輔導，提供安全優質旅遊環境：
 - (1) 辦理非法旅宿及日租套房查緝工作，維護合法業者經營權，避免民眾入住非法旅宿及日租套房影響社區安寧，並保障民眾住宿安全。
 - (2) 持續輔導露營場合法化，行銷合法露營場並納入本市旅遊行程，增加合法露營場數量，將露營轉換為本市觀光特色新亮點。
 - (3) 與就業服務處合作辦理觀光產業徵才，協助解決缺工問題，並透過旅宿業者共同防治毒品、登革熱等，維護本市安全旅遊環境。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5 億 6,939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45 萬 6,000 元，增列 5 億 3,393 萬 5,000 元，增加率 1,505.91%，其明細如下：
 - (1) 罰款及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21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 (2) 規 費 收 入：本年度預算數 14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萬 1,000 元，增列 1 萬 4,000 元。
 - (3) 財 產 收 入：本年度預算數 525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21 萬 1,000 元，增列 4 萬元。
 - (4) 補助及協助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3,978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90 萬 1,000 元，增列 2 億 1,288 萬 1,000 元。
 - (5) 其 他 收 入：本年度預算數 3 億 2,100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00 元，增列 3 億 2,100 萬元。
2. 歲出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13 億 7,66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9,029 萬 9,000 元，增列 8 億 8,636 萬 1,000 元，增加率 180.78%，其明細如下：
 - (1) 行 政 管 理：本年度預算數 1 億 137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756 萬 3,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元，增列 1,381 萬 2,000 元。

(2)觀光旅遊工作：本年度預算數 12 億 7,528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273 萬 6,000 元，增列 8 億 7,254 萬 9,000 元。

3.按支出性質分析：

(1)經常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7 億 1,747 萬 1,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13 億 7,666 萬元之 52.12%，較上年度法定經常支出預算數 4 億 2,390 萬 5,000 元，增列 2 億 9,356 萬 6,000 元，增加率 69.25%，編列內容包括人事費 8,930 萬 9,000 元、業務費 6 億 64 萬 5,000 元及獎補助費 2,751 萬 7,000 元。

(2)資本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6 億 5,918 萬 9,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13 億 7,666 萬元之 47.88%，較上年度法定資本支出預算數 6,639 萬 4,000 元，增列 5 億 9,279 萬 5,000 元，增加率 892.84%，編列內容包括設備及投資 6 億 5,908 萬 9,000 元及獎補助費 10 萬元。

(三)計畫及預算統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統計比率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合計		1,376,660	100.00%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01,375	7.36%
觀光旅遊業務	觀光旅遊工作	1,275,285	92.64%

四、其他必要之分析事項：無

(附表一)組織系統表：

組織系統表	
機關名稱	單位名稱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旅遊行銷科
	觀光技術科
	觀光管理科
	企劃暨國際科
	秘書室
	會計室
	人事室
	政風室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附表二)預算員額表：

預算員額表			
類別	本年度 預算員額	上年度 預算員額	與上年度 增減比較
職員	67	67	0
約聘僱人員	9	8	1
技工	1	1	0
工友	0	0	0
合計	77	76	1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2	056			合 計	569,391	35,456	98,314	533,935	
				經常門合計	569,391	35,456	98,314	533,935	
				040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210	3,210	3,021	-	
				04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 遊局	3,210	3,210	3,021	-	
			01	0411228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710	2,710	2,510	-	
			01	04112280101 罰金罰鍰	2,710	2,710	2,510	-	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罰鍰 收入(依據發展觀光條例辦 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 作-觀光管理工作：獎補助 費75,000元)(收支併列)。 2,700千元
			02	04112280300 賠償收入	500	500	511	-	違反溫泉法之罰鍰收入(依 據溫泉法規定辦理)。 10千 元
			01	0411228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0	500	511	-	各類法令、契約所定應獲 之賠償收入(依據相關法令 及契約規定辦理)。 500千 元
				05000000000 規費收入	145	131	105	14	
				05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 遊局	145	131	105	14	
03	053		01	0511228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45	131	105	14	
			01	05112280101 審查費	40	40	3	-	觀光遊樂業籌設審查費(依 據桃園市觀光遊樂業籌設 許可審查收費標準辦理)。 1千元
									觀光旅館業籌設及變更審 查費(依據觀光旅館業管理 規則辦理)。 36千元
									溫泉標章審查費(依據桃園 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 辦理)。 1千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4	061	01	02	05112280102 證照費	105	91	102	14	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辦理)。 1千元 溫泉取供事業申請變更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辦理)。 1千元 旅館業申請登記(換發)(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31千元 旅館業申請登記(新設)(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15千元 民宿設立登記(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24千元 民宿設立變更(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5千元 申請溫泉標章(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20千元 申請溫泉標章說明牌(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10千元
				07000000000 財產收入	5,251	5,211	9,052	40	
				07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5,251	5,211	9,052	40	
				07112280100 財產孳息	5,241	5,201	9,038	40	
			01	07112280101 利息收入	80	40	185	40	各項專戶存款利息(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80千元
			02	07112280102 權利金	900	900	6,049	-	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權利金(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900千元
			03	07112280103 租金收入	4,261	4,261	2,804	-	大溪風帆廣場下方空間租金收入(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及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 13千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6	029	02		0711228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14	-
				07112280501 廢舊物資售價	10	10	14	-
			01	09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239,782	26,901	85,647	212,881
				09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239,782	26,901	85,647	212,881
				0911228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239,782	26,901	85,647	212,881
			01	091122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239,782	26,901	85,647	212,881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桃園市大棟山風景特定區大湖之森自然步道周邊環境優化加值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30,000,000元，中央補助54%：16,2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13,800,000元)。16,20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復興區枕頭山步道環境改善工程」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20,000,000元，中央補助54%：10,8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9,200,000元)。10,80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桃園市復興區羅馬公路休閒廊帶營造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15,000,000元，中央補助54%：8,1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6,900,000元)。8,10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南北海岸雙星」(軟體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4日觀景字第11340009251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7月18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67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業務費73,125,000元(中央補助80%：58,5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14,625,000元)。 58,50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 「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南北海岸雙星」(硬體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4日觀景字第11340009251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7月18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67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246,610,000元(中央補助55.25%：136,252,025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4.75%(含自償率15%)：110,357,975元))。136,252.025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 「113年度桃園市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2月5日觀旅字第112500208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9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1,428,000元)(收支併列)。1,428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 「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總經費2,520,000元(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2,40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 「113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8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321,003	3	489	321,000	線」行銷推廣相關費用。 (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3月22日觀旅字第113500054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26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278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2,250,000元)(收支併列)。2,25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總經費3,500,000元：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收支併列)。3,500千元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借問站創新旅遊服務推廣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9日觀旅字第11350008353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7月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463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351,000元)(收支併列)。351千元 千元進整。 0.975千元
	054		12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321,003	3	489	321,000	
		01	12112280200 雜項收入	321,003	3	489	321,000	
			01 1211228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2	121122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21,003	3	489	321,000
								有價資源回收料變賣收入繳庫及其他無法歸屬之款項等(依據政府採購法、契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3千元 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桃園區虎頭山三聖路串聯台1線道路」用地取得相關費用。(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280,000,000元)(收支併列)。280,000千元 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變更林口特定區(配合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觀光整體發展規劃案之停車場開闢」用地取得相關費用。(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41,000,000元)(收支併列)。41,000千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	001		01	0011000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	1,376,660	490,299	424,418	886,361	一、本科目包括行政管理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人事費87,399千元 業務費12,665千元 設備及投資1,299千元 獎補助費12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13,812千元 增列 人事費9,492千元 增列 業務費3,409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905千元 增列 獎補助費6千元
0011228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376,660	490,299	424,418	886,361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101,375	87,563	79,208	13,812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101,375	87,563	79,208	13,812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1,275,285	402,736	345,210	872,549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1,275,285	402,736	345,210	872,549		
		02	01						一、本科目包括觀光旅遊工作 二、本年度預算數包括: 人事費1,910千元 業務費587,980千元 設備及投資657,790千元 獎補助費27,605千元 三、本年度預算數與上年度比較： 增加 872,549千元 減列 人事費2,957千元 增列 業務費283,736千元 增列 設備及投資591,790千元 減列 獎補助費20千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11228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2,710千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罰鍰收入。 2.違反溫泉法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發展觀光條例及溫泉法等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710,000			
04112280101 罰金罰鍰		件	24	112,500	2,700,000	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罰鍰收入(依據發展觀光條例辦理)(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獎補助費75,000元)(收支併列)。		
		件	1	10,000	10,000	違反溫泉法之罰鍰收入(依據溫泉法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112280101 行政規費收入-審查費	承辦單位	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40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1.觀光遊樂業籌設審查費。 2.觀光旅館業籌設及變更審查費。 3.溫泉標章審查費。 4.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及變更審查費。 二、法令依據：依據桃園市觀光遊樂業籌設許可審查收費標準、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及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等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0,000	
05112280101 審查費	件	1	1,000	1,000	觀光遊樂業籌設審查費(依據桃園市觀光遊樂業籌設許可審查收費標準辦理)。
	件	1	36,000	36,000	觀光旅館業籌設及變更審查費(依據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1	1,000	1,000	溫泉標章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件	1	1,000	1,000	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辦理)。
	件	1	1,000	1,000	溫泉取供事業申請變更審查費(依據桃園市溫泉取供事業申請經營許可收費標準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112280102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承辦單位	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105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旅館業申請登記(新設及換發)。 2.民宿設立登記及變更。 3.申請溫泉標章及說明牌。 二、法令依據： 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民宿管理辦法及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等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5,000	
05112280102 證照費	件	31	1,000	31,000	旅館業申請登記(換發)(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3	5,000	15,000	旅館業申請登記(新設)(依據旅館業管理規則辦理)。
	件	8	3,000	24,000	民宿設立登記(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件	5	1,000	5,000	民宿設立變更(依據民宿管理辦法辦理)。
	件	1	20,000	20,000	申請溫泉標章(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件	2	5,000	10,000	申請溫泉標章說明牌(依據桃園市溫泉標章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101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80千元	財產孳息－利息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各項專戶之存款利息。								
		二、法令依據： 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80,000					
07112280101 利息收入		期	2	40,000	80,000		各項專戶存款利息(依據桃園市市庫管理自治條例及代理公庫契約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102 財產孳息-權利金		承辦單位	觀光技術科	預算金額	900千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權利金。								
		二、法令依據： 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900,000					
07112280102 權利金		年	1	900,000	900,000		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權利金 (依據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觀光技術科	預算金額	4,261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大溪風帆廣場下方空間租金。 2.佃租大溪區環湖段1491地號(舊地號三層段阿姆坪小段47-2地號)土地租金。 3.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國有土地及房屋租金。 4.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國有土地租金。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台灣高等法院93年度上字第936號民事判決書、99年1月15日召開永佃權租佃處理規定及契約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261,000	
07112280103 租金收入	年	1	13,000	13,000	大溪風帆廣場下方空間租金收入(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及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規定辦理)。
	年	1	8,000	8,000	佃租大溪區環湖段1491地號(舊地號三層段阿姆坪小段47-2地號)土地租金(依據台灣高等法院93年度上字第936號民事判決書暨99年1月15日召開永佃權租佃處理規定辦理)。
	年	1	1,100,000	1,100,000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土地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及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600,000	1,600,000	石門水庫溪洲旅遊服務區房屋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及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540,000	1,540,000	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國有土地租金(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國有財產法施行細則第25條及契約規定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廢舊物資售價
—
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
—
廢舊物資售價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11228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0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及廢棄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桃園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000	
0711228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10,000	10,000	變賣已報廢財產、應用物品之剩餘、廢棄物品等收入(依據桃園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9112280102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承辦單位	觀光技術科、觀光管理科	預算金額	239,782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辦理本市觀光業務推動、各項觀光工程建設及其他相關業務活動等。 二、法令依據：依據上級核定補助公文及相關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39,782,000	
0911228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年	1	16,200,000	16,2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桃園市大棟山風景特定區大湖之森自然步道周邊環境優化加值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30,000,000元，中央補助54%：16,2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13,800,000元)。
	年	1	10,800,000	10,8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復興區枕頭山步道環境改善工程」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20,000,000元，中央補助54%：10,8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9,200,000元)。
	年	1	8,100,000	8,1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桃園市復興區羅馬公路休閒廊帶營造計畫」相關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58,500,000	58,500,000	(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15,000,000元，中央補助54%：8,1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6,900,000元)。
	年	1	136,252,025	136,252,025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南北海岸雙星」(軟體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4日觀景字第11340009251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7月18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67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業務費73,125,000元(中央補助80%：58,5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14,625,000元))。
	年	1	1,428,000	1,428,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2月5日觀旅字第112500208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9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1,428,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2,400,000	2,4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2,250,000	2,250,000	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總經費2,520,000元(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年	1	3,500,000	3,5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線」行銷推廣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3月22日觀旅字第113500054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26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278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2,25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351,000	351,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總經費3,500,000元：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975	975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借問站創新旅遊服務推廣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9日觀旅字第11350008353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7月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463號函同意墊付)(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管理工作：業務費351,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千元進整。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
— 其他雜項收入

雜項收入
— 其他雜項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11228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觀光技術科	預算金額	321,003千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有價資源回收料變賣收入繳庫及其他無法歸屬之款項等。 2.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桃園區虎頭山三聖路串聯台1線道路用地取得相關費用。 3.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變更林口特定區(配合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觀光整體發展規劃案之停車場開闢用地取得相關費用。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採購法、契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21,003,000	
1211228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3,000	3,000	有價資源回收料變賣收入繳庫及其他無法歸屬之款項等(依據政府採購法、契約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80,000,000	280,000,000	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桃園區虎頭山三聖路串聯台1線道路」用地取得相關費用。(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280,000,000元)(收支併列)。
	年	1	41,000,000	41,000,000	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變更林口特定區(配合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觀光整體發展規劃案之停車場開闢」用地取得相關費用。(歲出編列觀光旅遊工作-觀光技術工作：設備及投資41,000,000元)(收支併列)。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 單位	秘書室	預算 金額	101,375千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為順利推展觀光旅遊業務，辦理本局員工薪津、獎金、離職儲金等人員維持費。 2.為順利推展觀光旅遊業務，辦理一般行政、秘書、人事、政風、會計、管考等工作相關業務。 二、預期成果： 進用各項業務所需之人員，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01,375,000	市款101,375,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87,399,000	市款87,399,000元		
1000 人事費						87,399,000	市款87,399,000元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年	1	1,739,000	1,739,000	政務人員薪津。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52,182,000	52,182,000	法定編制人員薪津。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人/月	1×12	47,000	564,000	辦理資訊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金等)。		
			人/月	1×12	62,000	744,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離職儲金等)。		
			人/月	2×12	57,500	1,380,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聘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金等)。		
			人/月	1×12	53,500	642,000	辦理旅館及民宿管理業務之約僱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人/月	1×12	47,000	564,000	補助、離職儲金等)。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僱人員薪津(含保險費、休假補助、勞退金等)。
	年	1	457,000	457,000	技工薪津。
1030 獎金	年	1	5,254,000	5,254,000	法定編制人員考績獎金。
	年	1	77,000	77,000	技工考績獎金。
	年	1	6,743,000	6,743,000	法定編制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年	1	58,000	58,000	技工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1×1.5	47,000	70,500	辦理資訊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1×1.5	62,000	93,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1×1.5	53,500	80,250	辦理旅館及民宿管理業務之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人/月	2×1.5	57,500	172,5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聘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人/月	1×1.5	47,000	70,5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之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
	年	1	1,072,000	1,072,000	法定編制人員休假補助費。
1040 加班費	年	1	1,490,000	1,490,000	辦理本局業務之加班費。
	年	1	2,997,000	2,997,000	法定編制人員未休假加班費。
	年	1	144,250	144,250	約聘(僱)人員未休畢慰勞假加班費。
	年	1	39,000	39,000	技工未休假加班費。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年	1	5,702,000	5,702,000	法定編制人員退撫基金及退撫儲金提撥。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055 保險	年	1	69,000	69,000	技工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
				4,995,000	
	年	1	3,158,000	3,158,000	法定編制人員及技工健保費。
	年	1	1,789,000	1,789,000	法定編制人員公保費。
	年	1	48,000	48,000	技工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13,976,000	市款13,976,000元
2000 業務費				12,665,000	市款12,665,000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4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參加各項與業務相關之訓練、課程、研習及測驗等或全民英檢、客語檢定等補助、資訊業務、採購法訓練等相關費用。
	年	1	40,000	40,000	公餘進修補助費。
2009 通訊費				592,000	
	具/月	20×12	1,000	240,000	公務用電話費。
	支/月	17×12	1,000	204,000	公務用手機電話費。
	年	1	148,000	148,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18 資訊服務費				5,880,000	
	年	1	2,600,000	2,600,000	桃園觀光旅遊大數據分析應用。
	年	1	2,800,000	2,800,000	桃園觀光導覽網營運及維護費。
	年	1	400,000	400,000	C級機關ISMS輔導費用。
	年	1	80,000	80,000	資訊設備維護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08,000	
	年	1	390,000	390,000	首長宿舍租金。
	年	1	618,000	618,000	多功能事務機器租賃等相關費用。
	年/輛	1	200,000	200,000	公務車租賃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55,120	
	年	1	32,590	32,590	公務汽車牌照稅。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27 保險費	年	1	20,580	20,580	公務汽車燃料使用費。
	年	1	1,950	1,950	公務汽車檢驗費。
				83,000	
	年/輛	1×3	17,000	51,000	公務汽車保險費(強制險及任意險)。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年/輛	1×1	32,000	32,000	公務汽車保險費(強制險及任意險)。
				1,180,000	
	人/月	1×13.5	37,000	499,500	協助辦理收發文、接聽電話、整理環境等業務之約用人員薪津(含保險費、勞退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人/月	1×13.5	47,000	634,500	辦理資訊業務之約用人員薪津(含保險費、勞退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46,000	46,000	約用人員特別休假未休之工資。
				55,000	
	人/次	14×1	2,500	35,000	辦理資訊業務、民調規劃評選及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人/節	10×1	2,000	20,000	辦理環境教育、公文講習、政風講習、性別平等教育訓練、研習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527,562	
	年	1	269,022	269,022	辦理本局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報章書籍、紙張、碳粉、電腦耗材等費用。
	公升/月/輛	139×12×4	31	206,832	公務汽車汽油費。
	年	1	51,708	51,708	租賃車輛汽油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957,266	
	年	1	70,000	70,000	辦理會計業務及預算、決算書資料印刷相關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辦理人事法令彙編、法規釋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例、專書閱讀等書籍雜誌費用。
	年	1	50,000	50,000	辦理人事業務資料印刷、職名章刻印、市民卡製作等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議會工作報告費用。
	年	1	20,000	20,000	配合本府相關單位辦理各項行政業務督導考核相關作業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檔案保存設施、檔案運費、宣傳品及準備考核等相關費用。
	年	1	24,000	24,000	辦理政風業務等相關費用。
	年/輛	1×4	36,000	144,000	公務汽車停車費。
	年	1	50,542	50,542	洽公區域美化清潔維護及配合節慶觀光活動佈置等費用。
	年	1	50,724	50,724	辦理環境教育、公文講習、業務觀摩、資訊業務講習等場地、教材、研習、茶水誤餐等作業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辦理各項公關、新聞媒體及業務聯繫等相關費用。
	人/年	1×1	600,000	600,000	公務車駕駛人力委外費用。
	人/年	83×1	2,000	166,000	員工文康活動費。
	人/年	83×1	1,000	83,000	員工參加各類競賽活動等費用。
	人/年	2×1	16,000	32,000	機關首長、副首長健康檢查費。
	人/年	5×1	16,000	80,000	50歲以上單列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人/年	5×1	8,000	40,000	未滿50歲單列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
	人/年	3×1	7,000	21,000	5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兩年一編)。
	人/年	4×1	4,500	18,000	40歲以上未滿50歲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費(兩年一編)。
	人/年	4×1	4,500	18,000	40歲以上於現職機關連續服務滿1年之聘僱人員健康檢查費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兩年一編)。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400,000	400,000	轄管土地管理維護等相關工作費用。
				186,652	
	年	1	161,500	161,500	公務汽車養護費。
	人/年	24×1	1,048	25,152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修繕及維護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90,000	
	年	1	90,000	90,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2093 特別費				710,400	
	月	12	39,700	476,400	機關首長特別費。
	月	12	19,500	234,000	機關副首長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1,299,000	市款1,299,000元
3025 運輸設備費				910,000	
	輛	1	910,000	910,000	汰換公務汽車。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89,000	
	台	1	7,182	7,182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39,900元，分6年執行，除110至113年已編列28,529元，本年度續編列第5年經費7,182元，其餘4,189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台	10	7,182	71,820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399,000元，分5年執行，除111至113年已編列255,360元，本年度續編列第4年經費71,820元，其餘71,820元於115年度繼續編列)。
	台	16	9,160	146,560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757,227元，分6年執行，除112至113年已編列293,120元，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146,560元，其餘317,547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年	1	142,901	142,901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本項計畫原規畫總經費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838,100元，自113年度起分5年編列，因採購期程變動及共同供應契約得標後單價變動，調整如下：總經費905,521元，分6年執行，除113年已編列167,62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142,901元，其餘595,000元分以後4年繼續編列。	
		台	2	10,000	20,000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總經費100,000元，分5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000元，其餘80,000元分以後4年繼續編列)。	
		年	1	537	537	千元進整。	
	4000 獎補助費				12,000	市款12,000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2,000		
		人/年	2×1	6,000	12,000	退休(撫恤)人員三節慰問金。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承辦 單位	旅遊行銷科、觀光技術 科、觀光管理科及企劃暨 國際科	預算 金額	1,275,285千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為順利推展觀光旅遊業務，辦理觀光工作相關旅遊行銷、觀光發展、觀光管理、觀光企劃及國際推廣等行政與工程建設，以推廣行銷桃園觀光，提升觀光服務品質。相關內容如下： 1.市府重要活動之規劃執行、媒體宣傳及觀光遊客之引進。2.透過國內外系列行銷活動帶動整體觀光產業之發展等業務。3.開發本市觀光資源，改善本市觀光基礎建設，促進民間投資建設以繁榮地方。4.辦理桃園市觀光發展規劃與開發前置作業。5.辦理桃園市觀光發展環境整備工程與指標導覽整備。6.引導地方觀光產業之發展，建立觀光動能加強辦理本市旅館、民宿、遊樂業及溫泉輔導管理，並設置旅遊服務中心、借問站及旅遊資訊站，提供觀光旅遊諮詢服務，推動觀光事業管理等業務。7.成立觀光會報及觀光基金會，多元推動觀光行銷及發展。8.配合上級機關辦理觀光業務推動及其他相關行政及業務活動等。							
		二、預期成果：	1.強化既有觀光景點，提升觀光競爭力。2.創造永續旅遊環境，提供觀光友善服務設施。3.結合在地團體及產業，辦理各地觀光特色活動。4.透過多元媒體報導行銷，運用網路及社群平臺即時宣傳。5.輔導觀光事業設立，協助產業經營行銷及推廣環保旅宿，提升服務品質。6.透過旅服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及友善旅客便捷措施，提供完善之旅遊服務。7.加強國際行銷及曝光，吸引各國旅客訪桃，提升觀光產值。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275,285,000	市款714,428,975元，收支併列560,856,025元			
01旅遊行銷工作						425,384,000	市款425,384,000元			
2000 業務費						425,384,000	市款425,384,000元			
2009 通訊費						2,000				
			年	1	2,000	2,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3,337,000				
			人/月	4×13.5	47,000	2,538,000	辦理2025臺灣燈會活動及協助旅遊行銷業務之約用人員薪津(含保險費、勞退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人/月	1×13.5	48,500	654,750	辦理2025臺灣燈會活動及協助旅遊行銷業務之約用人員薪津(含保險費、勞退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年	1	144,250	144,250	約用人員特別休假未休之工資。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000				
			人/次	5×20	2,500	250,000	辦理旅遊行銷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51 物品	年	1	70,000	70,000	辦理旅遊行銷業務所需辦公文具用品及活動所需物資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8,000,000	8,000,000	辦理龍岡米干節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3,500,000	3,500,000	辦理桃園扮裝城市嘉年華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16,000,000	16,000,000	辦理大溪、龍潭、石門水庫等旅遊觀光行銷及美食推廣相關活動費用。
	年	1	7,500,000	7,500,000	辦理113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7,500,000元，自113年度起分2年編列，因應市場行情及政策變動，調整如下：總經費9,50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3年已編列2,000,000元，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7,500,000元)。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114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總經費9,5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00,000元，其餘7,5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年	1	3,500,000	3,500,000	辦理115年桃園燈會活動相關費用(總經費52,0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500,000元，其餘48,5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年	1	300,000,000	300,000,000	辦理2025台灣燈會活動相關費用(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332,000,000元，自113年度起分2年編列，因政策變動，調整如下：總經費360,150,000元，分2年執行，除113年已編列60,15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300,000,000元)。
	年	1	19,500,000	19,500,000	辦理桃園萬聖節活動相關費用。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年	1	8,500,000	8,500,000	辦理提升慈湖觀光主題特色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35,000,000	35,000,000	辦理珍珠海岸等濱海觀光遊憩特色活動相關費用。
	年	1	3,000,000	3,000,000	平面、電子、廣播宣傳等相關費用。
	年	1	2,000,000	2,000,000	扶植地方旅遊發展推廣。
	年	1	2,000,000	2,000,000	推展社群行銷宣傳相關費用。
	年	1	7,000,000	7,000,000	桃園燈會小提燈製作經費。
	年	1	500,000	500,000	辦理各項踩線活動推廣觀光相關費用。
	年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國內大型旅展相關費用。
	年	1	1,500,000	1,500,000	製作觀光文宣摺頁及宣傳品等相關費用。
	年	1	340,000	340,000	辦理各項活動臨時軟硬體需求等費用。
	年	1	300,000	300,000	辦理各項觀光資訊整理及研提企劃等相關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75,000	
	年	1	75,000	75,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02觀光技術工作	2081 運費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辦理觀光旅遊文宣品等相關業務運送費。
				762,100,000	市款211,247,975元，收支併列550,852,025元
	2000 業務費			98,490,000	市款39,990,000元，收支併列58,500,000元
	2006 水電費			3,000	
	年	1	3,000	3,000	觀光設施維護等相關電費。
	2009 通訊費			2,000	
	年	1	2,000	2,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12 土地租金			1,165,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觀光旅遊業務 — 觀光旅遊工作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年	1	65,000	65,000	觀光設施工程用地租金。	
		年	1	1,100,000	1,10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國有土地租金。	
					550,000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550,000	550,000	付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十一份觀光文化園區國有房屋租金。	
					1,165,000		
		年	1	640,000	640,000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建物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500,000	500,000	石門水庫及溪洲旅遊服務區建物地價稅及土地地價稅。	
		年	1	25,000	25,000	配合本市觀光規劃及觀光工程等業務，執行辦理土地登記級分區查詢等稅捐及規費支出。	
					130,000		
	2051 物品	人/次	4×13	2,500	130,000	辦理觀光發展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40,000		
		年	1	40,000	40,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報章書籍、紙張、電腦耗材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92,809,760		
		年	1	50,198	50,198	配合中央及本府各項業務督導、考核、審查、現勘簡報等作業費及誤餐費、業務相關報告書裝訂等費用。	
		年	1	2,000,000	2,000,000	觀光相關建置申請補助之提案及觀光用地開發先期規劃作業費。	
		年	1	345,926	345,926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04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自償回饋款(第九年)(本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10%計3,459,256元，分10年編列，106年至107年每年357,202元、108年至114年每年345,926元、115年323,370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233,636	233,636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06年度「遊憩據點特色加值計畫」自償回饋款(第七年)(本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10%計2,336,361元,分10年編列,108年至116年每年233,636元、117年233,637元)。
	年	1	17,055,000	17,055,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石門水庫及大漢溪流域跨域亮點計畫」自償回饋款(第十年)(本計畫自償回饋總經費30%計113,700,000元,分10年編列,105年至107年每年5,685,000元、108年至111年每年11,370,000元、112年至114年每年17,055,000元)。
	年	1	73,125,000	73,125,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南北海岸雙星」(軟體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4日觀景字第11340009251號函核定)(總經費:112,500,000元,中央補助80%:90,0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22,500,000元,分3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73,125,000元,中央補助80%:58,5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20%:14,625,000元,其餘39,375,000元分以後2年繼續編列,本年度編列經費中含墊付轉正經費33,750,000元)(依議會113年7月18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670號函同意墊付)。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人/年	5×1	1,048	5,240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修繕及維護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2,440,000	2,440,000	辦理觀光設施維護管理、緊急安全修復改善等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年	1	180,000	180,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657,610,000	市款165,257,975元,收支併列492,352,025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05 土地	年	1	280,000,000	321,000,000 280,000,000	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桃園區虎頭山三聖路串聯台1線道路」用地取得相關費用。(收支併列-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41,000,000	41,000,000	本市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代金補助「變更林口特定區(配合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觀光整體發展規劃案之停車場開闢」用地取得相關費用。(收支併列-其他雜項收入)。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年	1	5,000,000	336,610,000 5,000,000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總經費20,000,000元，分5年執行，除111至113年已編列10,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4年經費5,000,000元，其餘5,0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年	1	20,000,000	20,000,000	辦理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計畫(總經費70,000,000元，分3年執行，除113年已編列25,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20,000,000元，其餘25,0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年	1	30,000,000	30,0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增值計畫-桃園市大棟山風景特定區大湖之森自然步道周邊環境優化增值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總經費30,000,000元，中央補助54%：16,2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13,800,000元)(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
	年	1	20,000,000	20,0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增值計畫-復興區枕頭山步道環境改善工程」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總經費：20,000,000元，中央補助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15,000,000	15,000,000	54%：10,8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9,200,000元)(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
	年	1	246,610,000	246,61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114年度景點優化體驗加值計畫-桃園市復興區羅馬公路休閒廊帶營造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14日觀景字第1134000849號函核定)(總經費：15,000,000元，中央補助54%：8,1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6%(含自償率10%)：6,900,000元)(依議會113年6月1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4885號函同意墊付)。
4000 獎補助費				6,0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南海岸雙星」(硬體計畫)相關經費(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4日觀景字第11340009251號函核定)(總經費：379,400,000元，中央補助55.25%：209,618,5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4.75%(含自償率15%)：169,781,500元，分3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46,610,000元，中央補助55.25%：136,252,025元(收支併列)，市配合44.75%(含自償率15%)：110,357,975元，其餘132,790,000元分以後2年繼續編列，本年度編列經費中含墊付轉正經費113,820,000元)(依議會113年7月18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670號函同意墊付)。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000,000	市款6,000,000元
	年	1	6,000,000	6,000,000	補助本市所屬各機關辦理轄管步道維護管理。
03觀光管理工作				23,024,000	市款13,020,000元，收支併列10,004,000元
1000 人事費				1,910,000	市款120,000元，收支併列1,790,000元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44,846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030 獎金	人/年	1×1	542,200	542,2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約僱人員薪津(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3,500,000元(收支併列), 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
	人/年	2×1	601,323	1,202,646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約僱人員薪津(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2,520,000元, 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 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 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人/年	1×1	37,800	155,154 37,8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3,500,000元(收支併列), 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
	人/年	2×1	58,677	117,354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約僱人員年終工作獎金(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2,520,000元, 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 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 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040 加班費	年	1	10,000	1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約僱人員加班費(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3,500,000元(收支併列),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
2000 業務費				19,329,000	市款11,700,000元, 收支併列7,629,000元
2009 通訊費	年	1	25,680	25,680	iTaiwan無線網路費(中壢及高鐵桃園車站旅服中心)。
	年	1	20,000	20,000	公務用郵資費用。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年	1	138,356	138,356	旅遊服務中心租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5×6	2,500	75,000	辦理觀光管理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審委員)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3,000,000	3,000,000	辦理i-center旅遊服務體系營運、管理、輔導等相關費用。
2051 物品	年	1	65,000	65,000	辦理觀光管理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報章書籍、紙張、電腦耗材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00,000	100,000	配合發展觀光條例辦理觀光事業管理、督導及專用標示牌、臨時停車費、過路費及辦公室雜支等費用。
	年	1	66,212	66,212	辦理觀光事業管理之法令講習場地、教材、研習等作業費及配合中央或本府相關單位督導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考核等作業費用。
	年	1	580,000	580,000	辦理觀光事業相關輔導評鑑及先期規劃、法令研修作業及其他觀光管理產業交流相關費用。
	年	1	351,000	351,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借問站創新旅遊服務推廣計畫」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5月29日觀旅字第11350008353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7月4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6463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1,428,000	1,428,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計畫」等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2月5日觀旅字第11250020832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9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800,000	80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相關行政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2,520,000元，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年	1	2,250,000	2,25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線」行銷推廣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3月22日觀旅字第113500054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26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278號函同意墊付)(收支併列)。
	年	1	3,000,000	3,000,000	辦理旅館民宿輔導計畫。
	年	1	2,000,000	2,000,000	辦理桃園好棧品牌再造暨行銷推廣費用。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旅宿業推動環保計畫。
	年	1	2,790,000	2,79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露營場輔導中設及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3,500,000元(收支併列), 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年	1	320	320	千元進整。
	人/年	9×1	1,048	9,432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修繕及維護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130,000	
	年	1	120,000	120,00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年	1	10,000	1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約僱人員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3,500,000元(收支併列), 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80,000	收支併列180,000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80,000	
	台	2	55,000	110,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桃園市露營場輔導及管理計畫」購置GIS查報定位作業設備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3年2月17日觀景字第1134000276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3月13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2040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3,500,000元(收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年	1	70,000	70,000	支併列)，人事費590,000元、業務費2,800,000元、設備及投資110,000元)。	
	4000 獎補助費				1,605,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購置稽查用設備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2,520,000元，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1,200,000	1,200,000	市款1,200,000元，收支併列405,000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件	5	15,000	75,000	補助觀光事業公(協)會及相關團體辦理觀光培力計畫經費。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年	1	330,000	330,000	檢舉違反發展觀光條例獎金(收支併列-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04企劃暨國際工作				64,777,000	交通部觀光署補助辦理「113年度桃園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補助民宿透過結構安全鑑定方式申設相關費用(依交通部觀光署112年11月30日觀宿字第1120927865號函核定)(依議會113年1月5日桃議議建字第1130000418號函同意墊付)(總經費2,520,000元，中央補助95%：2,400,000元(收支併列)，市配合5%：120,000元(人事費)，人事費1,320,000元、業務費800,000元、獎補助費330,000元、設備及投資70,000元)。	
	2000 業務費				44,777,000	市款64,777,000元	
						市款44,777,000元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09 通訊費	年	1	10,000	10,000	公務郵資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5×16	2,500	200,000	辦理觀光企劃暨國際相關業務之專家(或學者、評選委員)出席費。
2051 物品	年	1	70,000	70,000	辦理觀光企劃暨國際業務所需辦公文具用品及活動所需物資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400,000	400,000	辦理各項觀光企劃暨國際推廣業務資訊整理及研提計畫費用。
	年	1	500,000	500,000	製作桃園國際觀光文宣及宣傳品費用。
	年	1	4,000,000	4,000,000	辦理國外行銷推廣觀光費用。
	年	1	9,000,000	9,000,000	辦理桃園蔬食城市暨大溪豆干節相關推廣活動費用。
	年	1	5,000,000	5,000,000	辦理國際遊客套裝遊程申聯費用。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國際團體接待及交流費用。
	年	1	4,000,000	4,000,000	辦理桃園國際導客暨服務費用。
	年	1	15,000,000	15,000,000	辦理雙城國際觀光推廣系列活動相關費用。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人/年	5×1	1,048	5,240	辦公機具、桌椅、電話等設施修繕及維護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年	1	94,760	94,760	參加市內外會議、洽辦公務差旅費。
2078 國外旅費	年	1	1,522,920	1,522,920	參與2025新加坡、馬來西亞、韓國、泰國、日本旅展相關差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年	1	909,113	909,113	旅費。	
		年	1	1,888,940	1,888,940	辦理2025日本、越南推介會相關差旅費。	
		年	1	525,810	525,810	辦理蔬食推廣暨旅宿結合智慧觀光綠色旅遊考察相關差旅費。	
		年	1	649,710	649,710	參與國際會議及論壇相關差旅費。	
		年	1	507	507	參與雙城論壇相關差旅費。	
	4000 獎補助費				20,000,000	千元進整。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0,000	市款20,000,000元	
		年	1	19,900,000	19,900,000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推動桃園觀光發展工作。	
		年	1	100,000	100,000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觀光發展基金會」推動桃園觀光發展工作。(資本門)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01,375	1,275,285	1,376,660			
100000人事費	87,399	1,910	89,309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739		1,739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182		52,182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3,894	1,745	5,639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457		457			
103000獎金	12,619	155	12,774			
103500其他給與	1,072		1,072			
104000加班費	4,670	10	4,68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5,771		5,771			
105500保險	4,995		4,995			
200000業務費	12,665	587,980	600,645			
200300教育訓練費	140		140			
200600水電費		3	3			
200900通訊費	592	60	652			
201200土地租金		1,165	1,165			
201800資訊服務費	5,880		5,880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1,208	688	1,896			
202400稅捐及規費	55	1,165	1,220			
202700保險費	83		83			
203300約用人員酬金	1,180	3,337	4,517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	655	710			
203900委辦費		3,000	3,000			
205100物品	528	245	773			
205400一般事務費	1,957	569,215	571,173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87	20	207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440	2,440			
207200國內旅費	90	480	570			
207800國外旅費		5,497	5,497			
208100運費		10	10			
209300特別費	710		71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00000設備及投資	1,299	657,790	659,089			
300500土地		321,000	321,000			
3015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36,610	336,610			
302500運輸設備費	910		91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89		389			
303500雜項設備費		180	180			
400000獎補助費	12	27,605	27,617			
402500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6,000	6,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200	21,2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12	75	87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330	33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1,376,660	89,309	600,645	27,517			717,471			659,089	100		659,189
5911228000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1,376,660	89,309	600,645	27,517			717,471			659,089	100		659,189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101,375	87,399	12,665	12			100,076			1,299			1,299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101,375	87,399	12,665	12			100,076			1,299			1,299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1,275,285	1,910	587,980	27,505			617,395			657,790	100		657,890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1,275,285	1,910	587,980	27,505			617,395			657,790	100		657,89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77		1,739,000	52,182,000	5,638,846	457,000	12,773,904	1,072,000	4,680,250		5,771,000	4,995,000	89,309,000	
正式員額	67		1,739,000	52,182,000			11,997,000	1,072,000	2,997,000		5,702,000	4,920,000	80,609,000	
職員	67		1,739,000	52,182,000			11,997,000	1,072,000	2,997,000		5,702,000	4,920,000	80,609,000	
約聘僱人員	9				5,638,846		641,904		144,250				6,425,000	
技工	1					457,000	135,000		39,000		69,000	75,000	775,000	
其他人事費									1,500,000				1,50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0359010700-其他經濟服務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74		1,739,000	52,182,000	3,894,000	457,000	12,618,750	1,072,000	4,670,250		5,771,000	4,995,000	87,399,000	
正式員額	67		1,739,000	52,182,000			11,997,000	1,072,000	2,997,000		5,702,000	4,920,000	80,609,000	
職員	67		1,739,000	52,182,000			11,997,000	1,072,000	2,997,000		5,702,000	4,920,000	80,609,000	
約聘僱人員	6				3,894,000		486,750		144,250				4,525,000	
技工	1					457,000	135,000		39,000		69,000	75,000	775,000	
其他人事費									1,490,000				1,49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0359050100-其他經濟服務支出-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3				1,744,846		155,154		10,000				1,910,000	
約聘僱人員	3				1,744,846		155,154						1,900,000	
其他人事費								10,000					10,000	
										</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1	001	01	合 計			6,425,000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5,638,846元(含保險費、離職儲金、勞退金及休假補助)、年終工作獎金641,904元、未休假加班費144,250元。
			0011000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			6,425,000	
			001122800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6,425,000	
			59112280100 一般行政			4,525,000	
			01 59112280107 行政管理			4,525,000	
				1x12		634,500	
				2x12		1,603,000	
				1x12		930,750	
					1x12	634,500	
					1x12	722,250	
			02 59112280500 觀光旅遊業務			1,900,000	
			01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工作			1,900,000	
					1x12	580,000	墊付轉正
					2x12	1,320,000	墊付轉正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派 員 出 國 計 畫 預 算 總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考察	8	34人x56天	4,321	8	32人x54天	3,770
訪問						
開會	5	14人x22天	1,176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計	13	48人x78天	5,496	8	32人x54天	3,77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一、考察													
參加日本旅展	日本	現場參展	參加日本年度大型旅展,第一線面對日本民眾及旅行者,向其推廣桃園優質旅遊資源。	1140101-1141231	7	3	133	169	50	352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參加馬來西亞旅展	馬來西亞	現場參展	參加馬來西亞年度大型旅展,第一線面對馬來西亞民眾及旅行者,向其推廣桃園優質旅遊資源。	1140101-1141231	7	3	97	108	50	256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參加韓國旅展	韓國	現場參展	藉由參與於韓國舉辦之旅展,第一線面對韓國民眾及旅行者,向其推廣桃園優質旅遊資源。	1140101-1141231	5	3	94	95	50	239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參加泰國旅展	泰國	現場參展	藉由參與於泰國舉辦之旅展,第一線面對泰國民眾及旅行者,向其推廣桃園優質旅遊資源。	1140101-1141231	8	3	101	153	50	304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參加新加坡旅展	新加坡	現場參展	參加新加坡年度大型旅展,第一線面對新	1140101-1141231	7	3	80	242	50	372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辦理越南推介會	越南	現場推介	加坡民眾及旅行者,向其推廣桃園優質旅遊資源。邀集本市觀光產業業者赴越南大型都市辦理推介活動,促進雙方業者交流,爭取商機。	1140101-1141231	5	6	152	137	60	350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辦理日本推介會	日本	現場推介	邀集本市觀光產業業者赴日本大型都市辦理推介活動,促進雙方業者交流,爭取商機。	1140101-1141231	5	6	286	213	60	560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蔬食推廣暨旅宿結合智慧觀光綠色旅遊考察	英國、荷蘭	現場考察	考察學習英荷兩國於蔬食推廣、環保旅宿與智慧觀光之推展作為,並同時拜訪民間團體促進雙方合作交流。	1140101-1141231	12	7	834	971	83	1,889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無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 國家或 地區	主要會 議議題 重點等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 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 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 地點	出國 期間	出國 人數	國外 旅費
二、不定期會議 參與台日 觀光高峰 論壇	日本	隨交通部觀光署參加「台日觀光高峰論壇」，了解台日雙方觀光合作趨勢並向日本旅行業者推廣桃園。	4	2	101	59	47	206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參與台韓 觀光交流 會議	韓國	隨交通部觀光署參加「台韓觀光交流會議」，了解台韓雙方觀光合作趨勢並向韓國旅行業者推廣桃園。	4	2	69	48	47	164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參與桃園 神戶雙城 論壇	日本	邀集本市觀光、修學旅行業者赴神戶與當地業者交流互動，達成推動雙方市民旅遊互訪之目標。	4	4	167	104	53	325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 國家或 地區	主要會 議議題 重點等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 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 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 地點	出國 期間	出國 人數	國外 旅費
參與桃園 神戶雙城 論壇	日本	延續桃園神戶觀光交流情誼，透過赴神戶參與當地大型觀光或體育活動及辦理交流會議，促進雙方合作。	4	4	167	104	53	325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參與台越 觀光合作 會議	越南	隨交通部觀光署參加「台越觀光合作會議」，了解台越雙方觀光合作趨勢並向越南旅行者推廣桃園。	6	2	52	56	47	155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險 費	車輛 檢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32,590	20,580			206,832	161,500	83,000	1,950	
	1	小客車	4	10301	1598cc	7,120	4,800	1,668	31.0	51,708	51,000	17,000	750	AHB-3353
	1	小客車	4	10405	1798cc	7,120	4,800	1,668	31.0	51,708	51,000	17,000	750	AKP-7921
	1	小客車	4	10702	1798cc	7,120	4,800	1,668	31.0	51,708	51,000	17,000	450	AXA-6671
	1	小客貨兩用車	7	10201	2198cc	11,230	6,180	1,668	31.0	51,708	8,500	32,000		ABP-0070 預計11401汰購小 客貨兩用車
		合計				32,590	20,580			206,832	161,500	83,000	1,950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以後	
總計	581,247	198,736	350,503	30,947	549	427	85	-	
辦理104年度 「遊憩據點特 色加值計畫」 自償回饋款 (第九年)	3,459	2,790	346	323	-	-	-	-	本項計畫自償 回饋總經費 10%計 3,459,256 元，分10年編 列，106年至 107年每年 357,202元、 108年至114年 每年345,926 元、115年 323,370元。
辦理工門水庫 及大漢溪流域 跨域亮點計畫 自償回饋款 (第十年)	113,700	96,645	17,055	-	-	-	-	-	本項計畫自償 回饋總經費 30%計 113,700,000 元，分10年編 列，105年至 107年每年 5,685,000 元、108年至 111年每年 11,370,000 元、112年至 114年每年 17,055,000 元。
辦理113年跨 年晚會活動相 關費用	9,500	2,000	7,500	-	-	-	-	-	本項計畫原規 劃總經費 7,500,000 元，自113年 度起分2年編 列，因應市場 行情及政策變 動，調整如 下：總經費 9,500,000 元，分2年執 行，除113年 度已編列 2,000,000 元，本年度續 編列第2年經 費7,500,000 元。
辦理2025台灣 燈會活動相關 費用	360,150	60,150	300,000	-	-	-	-	-	本項計畫原規 劃總經費 332,000,000 元，自113年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以後	
辦理106年度 「遊憩據點特 色加值計畫」 自償回饋款 (第七年)	2,336	1,404	233	233	233	233	-	-	度起分2年編 列，因政策變 動，調整如 下：總經費 360,150,000 元，分2年執 行，除113年 已編列 60,150,000元 外，本年度續 編列第2年經 費 300,000,000 元。 - 本項計畫自償 回饋總經費 10%計 2,336,361 元，分10年編 列，108年至 116年每年 233,636元、 117年233,637 元。
110年度個人 電腦融資租賃 費用	40	29	7	4	-	-	-	-	- 本項計畫總經 費39,900元， 分6年執行， 除110至113年 已編列28,529 元，本年度續 編列第5年經 費7,182元， 其餘4,189元 於115年繼續 編列。
111年度個人 電腦融資租賃 費用	399	256	72	71	-	-	-	-	- 本項計畫總經 費399,000 元，分5年執 行，除111至 113年已編列 255,360元， 本年度續編列 第4年經費 71,820元，其 餘71,820元於 115年繼續編 列。
辦理虎頭山風 景特定區20米 聯外道路(三	20,000	10,000	5,000	5,000	-	-	-	-	- 本項計畫總經 費20,000,000 元，分5年執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以後	
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行，除111至113年已編列10,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4年經費5,000,000元，其餘5,0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757	294	147	146	146	24	-	-	本項計畫總經費757,227元，分6年執行，除112至113年已編列293,120元，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146,560元，其餘317,547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辦理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計畫	70,000	25,000	20,000	25,000	-	-	-	-	總經費70,000,000元，分3年執行，除113年已編列25,000,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2年經費20,000,000元，其餘25,0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906	168	143	170	170	170	85	-	本項計畫原規畫總經費838,100元，自113年度起分5年編列，因採購期程變動及共同供應契約得標後單價變動，調整如下：總經費905,521元，分6年執行，除113年已編列167,620元外，本年度續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以後	
									編列第2年經費142,901元，其餘595,000元分以後4年繼續編列。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以後	
總計	553,500	-	325,255	203,590	24,615	20	20	-	
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 南北海岸雙星 (軟體計畫)相關費用	112,500	-	73,125	33,750	5,625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 112,500,000 元，分3年執行，本年度編 列第1年經費 73,125,000 元，其餘 39,375,000元 分以後2年繼 續編列，本年 度編列經費中 含墊付轉正經 費33,750,000 元(依議會113 年7月18日桃 議議建字第 1130006670號 函同意墊 付)。
桃園珍珠海岸—竹圍永安 南北海岸雙星 (硬體計畫)相關費用	379,400	-	246,610	113,820	18,970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 379,400,000 元，分3年執行，本年度編 列第1年經費 246,610,000 元，其餘 132,790,000 元分以後2年 繼續編列，本 年度編列經費 中含墊付轉正 經費 113,820,000 元(依議會113 年7月18日桃 議議建字第 1130006670號 函同意墊 付)。
辦理114年跨年 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9,500	-	2,000	7,500	-	-	-	-	本項計畫總經費 9,500,000 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 列第1年經費 2,000,000 元，其餘 7,500,000元 於115年繼續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以後	
辦理115年桃園燈會活動相關費用	52,000	-	3,500	48,500	-	-	-	-	編列。 本項計畫總經費52,000,000元，分2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3,500,000元，其餘48,500,000元於115年繼續編列。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00	-	20	20	20	20	20	-	本項計畫總經費100,000元，分5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0,000元，其餘80,000元分以後4年繼續編列。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總數	40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0.01.01起至115.12.31止	
計畫內容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	10	25.00	1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	5	12.50	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	7	17.50	7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7	17.50	7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7	17.5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0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4	10.0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總數	399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1.01.01起至115.12.31止		
計畫內容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	112	28.07	11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	72	18.05	7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72	18.05	7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72	18.0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1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71	17.79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 總數	757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2.01.01起至117.12.31止		
計畫內容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	147	19.42	12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147	19.42	147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147	19.42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146	19.29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6	146	19.29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2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7	24	3.17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 總數	906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3.01.01起至118.12.31止		
計畫內容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有助業務順利推展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	168	18.54	85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143	15.78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170	18.76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6	170	18.76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7	170	18.76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3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8	85	9.38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10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經費需求 總數	100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4.01.01起至118.12.31止	
計畫內容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預期成果	如期完成		計畫類別	科技及資訊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	20	20.0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5	20	20.0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6	20	20.0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7	20	20.0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4年度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118	20	20.00			個人電腦融資租賃費用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中程資本支出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9112280501 觀光旅遊業務-觀光旅遊工作	經費需求總數	20,000千元		計畫期間	自111.01.01起至115.12.31止	
計畫內容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預期成果	如期完成		計畫類別	公共工程計畫	
工作項目		年度	概算數	占總需求(%)	已過期間執行數		說明
					實支數	保留數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111	5,000	25.00	5,000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112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113	5,000	25.00	5,000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114	5,000	25.00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115	5,000	25.00			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20米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費

(本頁空白)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4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機構及民間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基金非營業特種	對民間企業
總計		94,676	594,113		1,165		21,517	6,000		717,471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94,676	594,113		1,165		21,517	6,000		717,471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濟性綜合分類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 計
資 本 移 轉				土 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入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對 企 業	對 非 營 利 機 構 及 民 間	對 政 府	對 國 外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器 及 其 他 設 備		土 地 改 良	
	100			321,000			336,610	910		569		659,189	1,376,660	
	100			321,000			336,610	910		569		659,189	1,376,660	